

股票代码：002138

股票简称：顺络电子

编号：2020-092

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3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形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20年11月18日下午15:00在公司D栋5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平先生主持(其中，监事黄燕兵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)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材料》的议案；

公司本次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材料，是鉴于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，经公司综合内外部因素，并与中介机构等深入沟通和审慎分析的决策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等造成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终止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材料等相关事宜。

《关于终止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材料的公告》于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关联监事黄燕兵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；

上述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事项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与战略投资者签订〈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〉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决定终止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材料，同意公司与战略投资者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（有限合伙）、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安鹏资本创新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荔园新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分别签署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》，终止公司与战略投资者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分别签署的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》。

《关于公司拟与战略投资者签订〈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〉的公告》于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上述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事项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与特定对象签订〈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决定终止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材料，同意公司与特定对象袁金钰、施红阳、李有云、李宇、郭海、高海明、徐佳、徐祖华、李家凯、杨亚冰、赵霆、戴正立、杨蓓、黄敬新、黄燕兵、贾广平、邹世奎、彭朝阳、李锦章、刘新平、李青、解士飞分别签署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》，终止公司与特定对象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分别签署的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》。

《关于公司拟与特定对象签订〈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于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关联监事黄燕兵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；

上述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事项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九日